

2013 年新郑新区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

公司债券 2018 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

根据《2013 年新郑新区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2013 年新郑新区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在债券存续期第 3、4、5、6 年末分别按照发行总额 25%、25%、25%和 25%的比例偿还本金。新郑新区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将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 25%的本金（如遇法定节假日，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）。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
- 1、债券名称：2013 年新郑新区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
- 2、债券简称：PR 新郑投
- 3、债券代码：124316
- 4、发行人：新郑新区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
- 5、发行规模：人民币 15 亿元
- 6、债券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：6 年期，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，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、4、5、6 年末，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5%、25%、25%和 25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。
- 7、票面利率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6.52%，在该品种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。
- 8、计息期限：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 2013 年 6 月 28 日至 2019 年 6 月 27 日。
- 9、付息日：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14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6 月 28 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，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）。
- 10、兑付日：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16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6 月 28 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，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）。

二、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

1、债权登记日

2018年6月27日。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，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，25%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。

2、分期偿还方案

本期债券将于2016年至2019年每年的6月28日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5%的比例偿还本金（如遇法定节假日，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），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，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，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3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本次分期偿还25%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，本期债券面值

$$= 100 \text{ 元} \times (1 - \text{累计偿还比例})$$
$$= 100 \text{ 元} \times (1 - 75\%)$$
$$= 25 \text{ 元}$$

4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

$$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100 \times \text{本次偿还比例}$$
$$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100 \times 25\%$$
$$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25$$

5、债券简称变更

无变更，仍为“PR 新郑投”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2013年新郑新区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》的盖章页）

新郑新区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
（公章）



2018 年 6 月 15 日